金华市推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行动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加快推进全市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构建具有金华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赋能经济社会转型升级，打造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制定本方案。

一、发展目标

坚持创新引领、赋能产业、开放场景、培育生态，促进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算力、数据、产业”关键环节，加快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及产业应用，培育壮大人工智能新质生产力，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2027年，建成算力算法数据有力支撑、场景赋能广度深度全面拓展、具有全省竞争力的人工智能产业集群。打造省级万卡新型算力中心，全市智算规模达到4500PFlops，打造有行业影响力的应用场景10个以上，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营收达300亿元。

2030年，构建具有全国竞争力的人工智能发展生态，全面形成大模型创新动能强劲、算力保障多元、数据供给海量和应用场景丰富的发展格局，培育出一批具有全省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企业，人工智能在全市经济社会各领域实现广泛应用，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达500亿元。

二、重点任务

（一）产业基础夯实行动

**1.育强人工智能企业。**建立人工智能企业培育机制，重点支持机器人、集成电路、智能汽车、智能物流、智能政务等领域的人工智能企业。大力培育人工智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隐形冠军”企业。培育赋能行业解决方案供应商、数据服务商、人工智能服务商以及数据要素型企业，强化赋能支撑力量。到2027年人工智能重点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达到 100家。（责任部门：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投资促进中心、市科协；以下任务均需各县〔市、区〕、金华开发区落实，不再列出。列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2.构建产业平台集群。**加快构建以市本级为核心、各县（市、区）特色化差异化产业格局，依托金义新区信创产业、东阳新材料产业、义乌新型显示产业等3个省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浙中人工智能谷及师大创新城等载体，构建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产业孵化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鼓励各地在人工智能领域争创省级以上先进制造业集群、人工智能产业园（楼宇）、未来产业先导区、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试点等荣誉。（责任部门：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数据局）

**3.集聚优质项目招引。**充分发挥市人工智能专业招商小队作用，完善人工智能产业链招商图谱，建立动态更新的补链、强链、延链企业库。采用以算引商、定向招商、场景招商等方式，招引一批人工智能产业链关键环节、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行业龙头和高成长性企业。到2027年，招引投资亿元以上项目30个以上。（责任部门：市投资促进中心、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数据局、市科协）
 4**.加大金融政策支撑。**积极向上争取国家、省级专项资金支持，承接省科创母基金三期（人工智能）等基金，引导多元社会资本支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统筹全市各类资金，加强对人工智能关键产业链项目的资金支持，落实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强化对人工智能领军企业和重大项目的政策支持，精准服务企业发展需求。（责任部门：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投资促进中心、市税务局、市金投）

（二）人才技术创新行动

**5.强化高端人才供给。**通过实施重大科技项目、建设高能级科创平台等方式，吸引和汇聚一批国内外高水平创新团队，开展人工智能基础前沿研究。推进“科教人”一体化贯通，加大人工智能相关领域院士、国内外知名奖项获得者、国家人才计划入选者招引力度，按照现行人才政策给予奖励。到2027年引进人工智能人才100人以上。（责任部门：市委组织部<人才办>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

**6.加强人才流动共享。**开展与浙师大人工智能学院、浙大金华研究院、浙江光电研究院等在金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围绕高性能计算、大模型开发、产业应用等领域，打造人才培养基地、产业孵化基地，汇聚国内外人工智能顶尖人才资源，推动产学研融通创新。加强校企合作，鼓励企业与高校联合建设产业学院、研发中心、实训基地等，深度开展企业和高校人才交流互派。（责任部门：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

**7.提升产业人才素质。**深入实施八婺金匠培育工程，聚焦人工智能产业链需求，开展“人工智能+”、数据价值等专项培训。引导企业发挥在人才培养中的主体作用，支持企业设立人工智能实验室或组建项目组，以真实业务场景驱动应用型人才培养。依托人工智能协会，邀请专家“走进来”，引导企业“走出去”，加强与行业领先人工智能企业和机构学习交流。（责任部门：市人力社保局、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总工会、市科协）

**8.攻关关键核心技术。**支持企业围绕人工智能芯片、核心算法、开源框架、操作系统及其他基础软件、智能传感器等基础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采取“揭榜挂帅”方式鼓励人工智能共性通用技术产业研发及产业化，引导企业突破减速器、伺服系统等机器人关键零部件的技术壁垒。到2027年，实施人工智能市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30项。（责任部门：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协）

（三）算力模型强基行动

**9.建设万卡算力集群。**推进浙中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义乌 “一带一路”人工智能创新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快万卡集群建设，建设高速高效、安全可靠的算力传输网络，拓宽城域出口带宽，降低网络传输成本，打造算力使用成本洼地。倡导各级政府部门、各类算力中心、市场经营主体采购或应用国产软硬件，打造国产软硬件发展生态，优先支持绿电占比超过80%的项目。（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金华开发区管委会，联通金华分公司、电信金华分公司、移动金华分公司）

**10.构建新型算力体系。**高水平打造公共算力服务平台，提供高效便捷、安全稳定、成本合理的公共云智能算力服务，推动算力服务泛在化、标准化，满足不同领域、不同类型、不同层级的算力需求。探索建立全市算力服务和赋能产业发展调度机制，纳入省级算力网络一体化调度平台统一管理，参与跨主体、跨区域的算力调度。（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联通金华分公司、电信金华分公司、移动金华分公司）

**11.加快行业大模型研发。**做精做强一批具有行业重大影响力的专用模型，围绕智能算力芯片、智能机器人、智能汽车等智能领域，推动模型算法与我市十条重点产业链结合，加快研发垂直行业大模型。建设一批“人工智能+”行业应用中试基地，打造东阳影视、义乌商贸物流、永康现代五金等人工智能行业模型。（责任部门：市发改委、市数据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联通金华分公司、电信金华分公司、移动金华分公司）

**12.深化算力券支持。**实施“算力券”奖补，依据购买算力交易金额合理确定奖补比例，着重加大对重点项目与创新企业的扶持，同时简化流程以提升奖补资金发放效率。拓展算力券覆盖范围，针对不同企业规模和发展阶段制定差异化申领政策，降低申领门槛，着重扶持初创和小微企业，全面增强普惠智能算力供给能力。（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财政局）

（四）数据要素×行动

**13.提高数据质量供给。**完善公共数据目录，推动“一数一源”，持续提升公共数据质量和管理水平。鼓励企事业单位建立首席数据官制度，健全数据资源治理机制。推动数据管理相关国家标准贯标，规范开展数据治理能力评估，强化人工智能领域企业数据治理和质量管理能力建设，鼓励企业积极申报省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建设优秀企业案例和优秀个人案例。支持企业面向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开发高质量数据集，强化数据保障。（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14.支持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加大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支持企业开展数据效能提升行动，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在数据分类分级基础上，优先推进公共数据、行业非敏感数据空间建设，严格禁止原始数据出境。鼓励人工智能企业登记运用数据知识产权。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产业大脑、工业互联网平台等，建设行业级可信数据空间、高质量数据集。（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

**15.支持数据高质量标注。**深化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城市治理、乡村振兴等领域应用，有序推动公共数据标注与开发利用。鼓励国有企业、龙头企业加大企业数据开发利用，释放企业数据标注需求。深化产学研用融合，鼓励行业联盟、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建立长期合作机制，加大人工智能相关数据标注实践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合作力度。（责任部门：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五）应用赋能拓展行动

**16.强化智能场景创新应用。**积极拓展人工智能技术场景创新应用，形成一批标志性创新应用场景。鼓励创建省级、国家级人工智能应用典型案例、创新项目、优秀应用。举办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数据要素×”大赛等赛事活动，努力打造具有金华辨识度的知名赛事品牌。争取落地省级以上人工智能展会、论坛等活动，营造人工智能良好发展氛围。（责任部门：市发改委、市数据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17.赋能“人工智能+城市治理”。**依托基层治理平台、城市大脑等，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解决公共管理和社会治理中的复杂问题，推动智能政务、应急处置、公共安全治理等方面的创新运用，提升城市运行和管理效率。(责任单位:市委社工部、市委政法委、市发改委、市司法局、市行政执法局、市数据局、市政管办)

**18.赋能“人工智能+智能制造”。**聚焦我市新能源汽车、光伏及储能、电动工具及农机装备等十大标志性产业链和未来产业，制定AI赋能“一业一方案”；开展“AI+机器人”行动，大力推广智能质检、预测性维护、智能供应链、快速研发设计等技术；定期发布行业应用场景清单，鼓励龙头企业先行先试，全面提升工业制造、研发设计、生产调度、质量检测等环节生产效率。（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十条产业链牵头部门）

**19.赋能“人工智能+商贸物流”。**依托新一轮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支持利用物流等大数据分析，形成贯穿设计、生产、销售等全生命周期的新型智慧商贸模式。提升供应链综合服务、跨境身份认证、全球供应链融资等能力。积极谋划推进智慧物流、智慧港口等创新场景，赋能企业降本增效。（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20.赋能“人工智能+影视文化”。**以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为人工智能技术影视行业应用的主要平台，推动影视文化产业智能化、高端化发展。持续迭代影视产业大脑，集成市场偏好、场景元素、人物造型、剧本剧情等海量数据信息，发展、训练、应用影视文化行业模型，推动虚拟拍摄、影视数字人、智能编剧等应用场景创新。探索人工智能音视频分析标注应用，提升影视文化作品知识产权保护水平。（责任单位：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旅游局、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21.赋能“人工智能+医疗健康”。**支持行业领军企业率先开展“AI+制药”全链条创新，重点突破靶点发现、化合物设计、临床试验优化等关键环节。积极推进AI医学影像辅助诊断在全市三级医疗机构的全面应用，提高诊断准确性和速度。拓展智慧医疗应用场景，打造“智医助理”金华模式。引导和支持全市三级医疗机构围绕疾病风险预测、个性化治疗、机器人助手、医疗文档处理、心理精神健康及智能调度和运营等方面，大力推进人工智能应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改委、市经信局）

三、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建立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加强对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实施和要素保障的统筹协调。设立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强与市信息化促进会、市人工智能学会等智库联动，构建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的高效协同任务推进机制，切实发挥合力支撑作用。

（二）政策保障。编制金华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切实推动资源要素向产业链集聚、政策措施向产业链倾斜、工作力量向产业链加强。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统筹各类资金支持人工智能领域发展，优化完善人工智能相关政策。建立人工智能重大项目清单，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省级重大项目库，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专项债等各领域资金。

（三）安全保障。围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科技伦理等领域建立风险防范和应对机制，防范和打击违法行为。构建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动态评估机制，对政务、教育、医疗、金融、公共安全等高风险场景的AI系统，强制通过第三方伦理安全评估，健全监管治理体系。加强人工智能产业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保护，全面营造公平、健康、有序的人工智能产业市场环境。